

濉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67		1.56		1.56	0.11	0.57		0.46		0.46	0.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濉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67万元，支出决算为0.57万元，完成预算的34.13%，较上年增加0.15万元，增长35.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厉行节约。决算数较上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实际工作需要。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

体情况说明。

濉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1万元，占19.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46万元，占80.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2025年度本单位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故2025年濉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次。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11万元，支出决算为0.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较上年增加0.11万元，增长100%。决算数较上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实际工作需要发生公务接待费。2025年濉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国内公务接待共1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8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接待安徽省仲裁院副院长一行来县人社局开展调解仲裁工作质量评学调研工作。经费使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关于印发〈淮北市市直单位接待经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行〔2013〕133号）、《淮北市财政局淮北市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关于调整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用餐标准的通知》（财行〔2021〕85号）等相关规定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预算为1.56万元，支出决算为0.46万元，完成预算的2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较上年增加0.46万元，增长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厉行节约。决算数较上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因实际工作需要发生公务用车年审费、维修费、保险费。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度、2025年度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1.56万元，支出决算为0.46万元，完成预算的29.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较上年增加0.46万元，增长1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厉行节约。决算数较上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因实际工作需要发生公务用车年审费、维修费、保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日常办案。截至2025年12月31日，濉溪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部门决算车辆是2辆，差异1辆的原因是一、部门决算车辆2辆为濉溪县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所属，单位车辆已被政府拍卖，因没有相关手续，账务未处理，故账面有两辆车。二、保有量为1辆，该车属于濉溪县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实际为独立编制不独立核算的濉溪县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使用，支出日常维护费用。